

报告编号: ZYLK-2022-05009MM (XK) -10596

高州市石油分公司马贵联营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经营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广东正宇利康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APJ-(粤)-025

2022年05月24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61201803782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LQ4R67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正宇利具安金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金源

经营范围 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 <http://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9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4月19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7号301、302、303、304、305、306室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安全评价机构 资质证书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LQ4R67

机构名称: 广东正宇利康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1.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7号301、302、303、304、305、306室;
2. 中山市中山一路32号后座二楼202-203室

法定代表人: 陈全保

证书编号: APJ-(粤)-025

首次发证: 2021年4月15日

有效期至: 2026年4月14日

业务范围: 1.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2. 石油加工业, 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发证机关盖章)

2021年4月15日

高州市石油分公司马贵联营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经营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法定代表人：陈全栋

技术负责人：丁 慎

评价项目负责人：伍艺勋

2022年05月24日

高州市石油分公司马贵联营加油站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

现状评价报告

评价组成员

	姓 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编号	专业能力	签字
项目负责人	伍艺勋	1800000000201180	018664	安全	伍艺勋
项目组成员	高军法	0800000000207351	008836	化工机械	高军法
	余虽义	S0110320001102020 00823	040426	自动化	余虽义
	李红辉	0800000000205393	010754	化工工艺	李红辉
	马洪泉	S0110650001101930 02519	038331	电气	马洪泉
报告编制人	伍艺勋	1800000000201180	018664	安全	伍艺勋
	高军法	0800000000207351	008836	化工机械	高军法
	余虽义	S0110320001102020 00823	040426	自动化	余虽义
	李红辉	0800000000205393	010754	化工工艺	李红辉
	马洪泉	S0110650001101930 02519	038331	电气	马洪泉
报告审核人	胡 浪	0800000000205520	010870	安全	胡 浪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永贵	1100000000301493	018150	安全	李永贵
技术负责人	丁 慎	0800000000103037	003882	安全	丁 慎

安全评价报告摘要

委托单位	高州市石油分公司马贵联营加油站				
委托单位负责人	练励	电话	13809780786	传真	/
委托单位联系人	梁晓	电话	13686795091	邮箱	/
受评价化学品名称	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		危险性类别		CAS 号
汽油	1630		易燃液体：类别 2		86290-81-5
柴油[闭杯闪点≤60℃]	1674		易燃液体：类别 3		/
/	/		/		/
安全评价结论	高州市石油分公司马贵联营加油站成品油经营、储存条件符合安全要求				
安全评价单位	广东正宇利康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报告书编号	ZYLK-2022-05009MM (XK) -10596				
安全评价组组长	伍艺勋				
报告完成时间	2022 年 05 月 24 日				

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2018 年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2) 该加油站的汽油设施和柴油设施与周边建(构)筑的安全间距、加油站站内各设施之间的防火间距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规定。

(3) 该加油站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加油站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并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该加油站安全生产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合格后上岗。

(4) 该加油站有较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5) 该加油站有制定符合国家规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在高州市应急管理局备案,同时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6) 该加油站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设置的安全措施符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原则的通知》的要求。

综上所述,高州市石油分公司马贵联营加油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2]第七十号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21]第八十八号修正)、《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2018 年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综合评价:高州市石油分公司马贵联营加油站成品油经营、储存条件符合安全要求。

1.加油站现场照片



加油站全景



油罐区



加油机



卸油口



配电房



消防沙池



2.评价人员到现场照片

